

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20 分

地點：敦品樓 1 樓演藝廳

主席：周校長寤竹

紀錄：吳巧雯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應到 153 人，實到：教職員 133 人、家長會代表 2 人
學生代表 11 人，共計 146 人，已超過半數，符合規定之開議人數。

貳、檢視上次會議紀錄：認可通過。

參、校長校務報告：請參閱簡報資料。

肆、家長會副會長代表致詞：

這學期看到許多老師的帶領與指導學生參加各項比賽，獲得優異表現，使學生在各方面的學習都有了成長與進步，家長會代表家長們感謝所有老師的辛勞與努力，感謝這學期老師這麼用心教導，謝謝所有老師。

伍、教師會理事主席致詞：

一、明年教學就滿 30 年了，目前面對有責無權的教學環境，在陪伴及管教方面要多保護自己，未來能平安下莊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二、運動可以紓壓，下學期會開設體育課程，請大家密切注意公告，把情緒調整好，才更有餘力去面對教學環境。

三、最後跟大家拜個早年，祝大家龍年行大運，健康好運過好年。

※各處室工作報告書面資料

【教務處】

一、本學期各項校外競賽在各科教師用心指導下，學生積極準備參與，成績優異，感謝教師們的付出，獲獎列表如下：

指導老師	參賽學生	比賽名稱	名次
陳文慧、游為淳	二善翁雅靜、曹苡萱、鍾宜珊、翁欣玥	2023 第二十三屆全國高中臺灣人文獎	佳作

張淑惠	二良洪品儀	112 學年度全國語文競賽國語類寫字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國語類寫字	特優 高南組第一名
古嘉齡	二溫呂莊慧	112 學年度全國語文競賽國語類寫字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國語類寫字	特優 高南組第二名
楊金禎	三智陳亭安	112 學年度全國語文競賽國語類演說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國語類演說	特優 高南組第一名
黃淑偵	二勇廖晨鉅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國語類朗讀	高南組第五名
武思庭	二勇黃詩晴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國語類字音字形	高南組第二名
趙麗莎	一愛王穎軒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國語類作文	佳作
張國裕	二和吳采萱	112 學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閩南語情境式演說	佳作
呂香瑩	三孝夏宇柔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	二等獎
吳欣怡	三善葉佳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	三等獎
呂香瑩	二儉汪庭安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	佳作
楊雲如	三儉余沛晨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演講與作文比賽	優勝
陳怡文	二儉藍芷婕、二恭蕭慈善、二良廖笠伶、二勇周冷蓁	2023 年第 14 屆全國高中職日語配音比賽	團體組第三名
張玲齡	高詠甯	112 年學科能力競賽生物科佳作	台北市佳作
賴楷宗	二忠簡曼茜	112 年臺北市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佳作
何玉婷		小行星尋找活動	三名學生找到 9 顆
甘敏郁	詹若涵	臺北市 112 學年度聽覺障礙學生語文競賽	作文組佳作

二、本校 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之三年總體課程計畫以及 112、111、110 學年入學新生適用之三年總體課程計畫修正已於 112 年 11 月 31 日期限前完成上傳，感謝各科教師們之課程規劃、設計與內容修正與撰寫。112、111、110 學年入學新生適用之三年總體課程計畫修正已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獲審查通過。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之三年總體課程計畫修正多元選修課後，已於 113 年 1 月 5 日第二次審查獲通過。

三、本學期高二學生共計 8 位學生申請轉組，轉組狀況如下：

第三班群轉第一班群 A 共計 3 人

第三班群轉第一班 B 共計 3 人

第一班群 A 轉第一班群 B 共計 2 人

另復學生 1 人，選組第一班群 B。

註冊組已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招開本校編班及轉班委員會，完成編班，優先考量對開課程以及學生學習需求，部分班級學生人數較多，感謝導師的大力支持，也請該班任課老師們多予支持並給予學生必要之學習輔助。

四、113 年 1 月 20 日(六)、1 月 21 日(日)、1 月 22 日(一)為 113 年大學學測，感謝家長會協助於木柵高工、新店高中設置考生服務。邀請導師、教師們當天到場給學生加油打氣，行政同仁亦將輪班駐點考場協助。祝福景美女孩們金榜題名！

五、本學期自 113 年 1 月 2 日(二)至 1 月 19 日(五)17:00 止，在學校勵學樓 K 書中心辦理學測衝刺自習班，提供高三學生另一個在校準備考試的安定空間，學生該期間之自習狀況極佳。在此感謝家長會協助支援管理工作。

六、本校 113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校內作業實施計畫及時程表已於 112 年 1 月 5 日上網公告於學校首頁【高三生學】專區，請所有教師們共同參閱。目前預計於學測成績放榜前一天 113 年 2 月 26 日辦理校內繁星系統學生暨導師說明會。新課綱制度下，繁星甄選作業期程相當緊湊，並須同步進行學生個人申請入學報名相關作業，屆時請老師們提醒協助學生務必及早進行相關作業。

七、「公開授課」教師名單(科目、時間、地點)已按規定於學校網站首頁持續置頂公告，請本學期辦理公開觀課的教師們於完成「授課教師紀錄表」及「觀課教師回饋表」後交回實驗研究組。尚未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請於務必於下學期開學一週內上網填寫「公開授課表單」。感謝各位的協助！

八、期末至第二學期重要教務工作提醒：

日期	星期	活動說明
1 月 26 日	五	公告補考名單
1 月 29 日	一	補考第一天
1 月 30 日	二	補考第二天
2 月 15 日	四	開學，上班不上課
2 月 16 日	五	開學典禮、註冊、高一、高二寒假作業考
2 月 17 日	六	補班(2/8)、補上課(2/15)
2 月 19 日～22 日	一～四	期初教學研究會
2 月 26 日	一	繁星推薦校內學生說明會
2 月 27 日	二	寄發學測成績單、校內繁星推薦報名
2 月 29 日	四	校內繁星推薦報名暨選填志願開始
3 月 15 日	五	高一、二英文單字檢測

3月21日、22日	四、五	第一次期中考
4月12日	五	校內英語演講暨英文作文比賽
4月29日	一	高三期末考
5月3日	五	高一第二外語成果發表會
5月10日	三	高三補考、高二國寫模擬測驗
5月13日、14日	三、四	高一、高二期中考
5月27日	一	校慶補假
6月3日	一	高一、二音樂體育期末考
6月3日、 6月11日～13日	一～四	期末教學研究會
6月26、27日	三、四	高一、高二期末考
6月28日	五	結業式

九、高二、高三下學期多元選修課學生選課時程規劃如下：

113年1月 23~26 日辦理高三下學期多元選修課程選課

113年1月 10~15 日起辦理高二下多元選修課程選課

請導師們協助轉知學生需留意本校網頁公告之選課相關資訊。

十、本校本年度為高優數位前導學校，感謝六大領域教師本學期共計辦理七場次數位教學相關研習，列表如下。

112/10/02(一) 13:30-15:30	AI 輔助英文出題的實務操作	蘇秦老師/自由作家
112/11/13(一) 13:30-15:30	AI 與高中英文課程及學習活動設計：ChatGPT 及 Twee 應用工作坊	Kevin Farley 老師、 Scott Farmer 老師/中正高中
112/12/05(二) 9:00-12:00	《AI 創世紀-AI 藝術教學應用研習》	新媒體藝術家郭佩奇老師
112/12/06(三) 13:00-15:00	用 Excel 實現微積分的探究與實作	林炯伊老師/建國中學
112/12/07(四) 13:30-15:30	工具決定想像力-手把手教你開 闢 Notion 教學外掛實施計畫	李佩蓉老師/台北市景美女中
112/12/12(二) 13:00-15:00	(自然科) AI 工具在教學上的應用	吳易哲老師/台北市立陽明高中
112/12/19(二) 10:00-12:00	線上測驗後不再頭痛—教師必學 Google 表單與試算表操作技巧	賴楷宗老師、孫晉忻老師/景美女中

面對生成式人工智慧(AIGC)時代的來臨，邀請老師們將數位互動教學與評量、教師數位增能持續進行相關規劃，也請老師們務必參與及融入數位於教學與課程設計中。

【學務處】

交通安全研習~正確左轉彎，你我都平安

一、感謝各位老師對學務處的支持，更感謝老師本學期對於各種活動競賽的指導和班級經營及學生輔導與管教的辛勞付出。

二、本校參加各項音樂、美術比賽成績優異，感謝老師用心指導

(1)臺北市 112 學年度音樂比賽榮獲女聲合唱團(南區)第一名。

(2)臺北市 112 學年度鄉土歌謡比賽，東南亞組特優；客語組優等。

(3)口琴團體組(南區)第二名；國樂合奏組(南區)第一名。

(4)銅管五重奏 (南區)第一名。

(5)鋼琴(Piano)獨奏 黃硯琳甲等。

(6)大提琴 (Cello) 獨奏-麥樂筠優等；小提琴(Violin)獨奏-賴聿筠優等第七名；小提琴(Violin)獨奏-陳亭安優等；小提琴(Violin)獨奏-蔡宥婕優等。

(7)全國學生美術比賽高中職西畫類特優；書法類佳作。

(8)戲劇社參加第 23 屆花樣年華全國青少年戲劇節榮獲最佳技術-燈光。

(9)景女青年社參加 112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藝企風發—學生校園刊物競賽」團體金質獎。

三、本校運動團隊參與各項競賽成績優異，感謝老師用心指導。

(1)2023 瑞士世界盃室外拔河錦標賽女子 500 公斤第一名、女子 540 公斤第一名、U23 女子 500 公斤第一名、青少年女子 480 公斤第一名。

(2)2024 世界盃室內拔河錦標賽國手選拔公開子 540 公斤第一名、500 公斤第一名、U23 女子 500 公斤第一名、青少年女子 480 公斤第一名。

(3)112 年全國協會盃拔河錦標賽暨 2023 國際拔河邀請賽-高中女子組 500 公斤第一名、公開女子 540 公斤第一名、錦標女子 540 公斤第一名。

(4)112 年台北市中正盃田徑賽高女 100 公尺第六名、第七名；200 公尺第七名、第八名；標槍第七名；4*100 公尺接力第五名；4*400 公尺接力第四名。

(5)臺北市 112 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羽球錦標賽高乙團第五名；教女組第五名。

(6)臺北市 112 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排球錦標賽教女組第二名；高女組第三名。

(7)臺北市 112 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桌球錦標賽高女雙打第五名、第七名。

(8)臺北市 112 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網球錦標賽硬網團體第一名；軟網單

打第二名、第三名；軟網雙打第二名。

(9)112年臺北市中正盃空手道錦標賽榮獲個人形高中女子甲1組第三名。

(10)112年度全國中正盃空手道錦標賽高中女子組個人形第三名。

(11)臺北市112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擊劍錦標賽 - 高中女子銳劍組第二名。

(12)教育部體育署112學年度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 扯鈴高中組競速個人繞腳競速賽女子組優等。

(13)臺北市112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空手道錦標賽 - 高中女子甲組個人形第一名。

四、景美師大拔河聯隊將於113年2月5日至14日參加2024瑞典世界盃室內拔河錦標賽，預祝團隊再獲佳績。

五、本學期順利舉行高一拔河賽、高二羽球賽等班際比賽，藉此切磋球技，凝聚同學的感情，感謝老師們到場觀賽加油，也感謝體育組全體同仁的指導與付出，讓競賽活動都能順利進行。

六、高二教育旅行活動，將於4月1~3日舉行，感謝高二導師代表與家長協助評選工作，請各位高二老師提前課程進度規畫。

七、113年4月14日至19日辦理日本教育旅行，參與對象為高一、高二學生，已完成報名手續，將遴選32位學生參加。

八、已採購彈性學習平台，112學年第2學期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可採用線上平台，擇日辦理教師及學生教育訓練。

九、寒假期間，煩請導師多注意學生校外工讀、騎乘機車、戶外活動、沉迷網咖、家庭暴力、性侵害等安全顧慮較大事項，並利用班上聯絡網，隨時瞭解同學們的校外生活，放假前請再叮嚀學生注意自身安全，如有緊急情況請儘速與學務處聯繫。

十、轉知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宣導事項，入境時勿攜帶動植物檢疫物，並請轉知國外親友不要郵遞寄送豬肉產品等動物檢疫物到臺灣，以免受罰。

十一、感謝學務處全體同仁的努力付出，並感謝校長、家長會、老師們的支持、各處室的協助，我們會繼續努力。祝大家 新年愉快 開家平安！

【總務處】

一、112年校園修繕工程一項「活動中心屋頂防漏及修復工程」，已於112年8月29日完工，新建工程

二、本校「綜合大樓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年度進度報告：本工程係本校與停管處合建，委由新工處代辦。訂於113年1月22日至1月26日進行一期工程的初驗，正驗未定，二期工程預定竣工日期為113年8月23日。

三、春節期間（113年2月9日～2月14日）校園不開放。

四、本校飲水機、電梯（敦品、科學、勵學樓）與保養維護廠商每年均簽訂保養維護合約，飲水機定期（每季更換濾心）做水質檢測並公告於學校網頁（水質

檢測專區)。

五、寒假期間，預計2月3日(六)上午進行病媒蚊噴藥作業及2月7日(三)安排各棟水塔清洗，其中2月3日上午校園淨空，請全校師生避免到校。

六、關於教職員上下班交通費申請宣導，重要事項說明如下：

(一) 新進員工或員工居所異動而須加、減發交通費者，應自到職日或異動之日起1個月內檢附相關資料向人事室或總務處庶務組提出申請，經核定後自到職日或異動日起核發。

(二) 不得核發之情形：

1、各機關學校提供交通工具或搭乘各種公有車輛上下班者。

2、居所與實際辦公處所距離在1,000公尺(含)以下者。

(三) 員工如有居所異動應減發而**未主動**申報等溢領情形者，經查明屬實，除追回溢領金額，並按情節依相關規定議處。

七、請全校師生於每天最後離開辦公室及教室時，務必將電扇、冷氣、電燈關掉、蒸飯箱電源關掉，門窗緊閉，以利校園保全設定及節能，維護校園安全。

八、112學年度第1學期全校用水、用電狀況一覽表：

項目(水費)	111年	112年	結果
8月	17,772	63,542	增加257.54%
9月	55,611	88,353	增加58.55%
10月	37,379	96,743	增加158.82%
11月	44,252	91,541	增加106.69%
12月	49,644	87,512	增加76.28%

項目(電費)	111年	112年	結果
8月	374,265	392,392	增加4.84%
9月	451,642	663,219	增加46.85%
10月	316,947	516,131	增加62.84%
11月	320,438	386,982	增加20.77%
12月	296,049	451,930	增加52.65%

請大家協助省水省電，預祝龍年行大運，平安喜樂

【輔導室】

一、學期末至寒假輔導室相關業務提醒。

1、感謝認輔老師協助關懷學生，請於下學期開學前將認輔記錄冊擲回輔導室。

2、部分班級學生申請轉班(群)，請原班級導師協助於下學期開學前將學生輔導紀錄卡(B表)交回輔導室。

3、本學期課諮老師於期初與期末進班進行兩次團體諮詢，請至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進行各次各班諮詢記錄的登載，若老師額外進行個別課程諮詢，亦請至系統登載個別諮詢記錄。

二、宣導事項：

- 1、教職員工在執行業務過程中，知悉任何有關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侵、性騷、性剝削、人口販運及自我傷害等情事，請依法通報。
- 2、寒假期間，部分家庭變故或特殊家庭狀況的學生可能因年節感觸或成員互動頻繁，進而引發情緒的變化，此外，長期就診精神科或身心科的學生也可能因過年期間延長回診時間造成身心狀態不穩定，請老師們持續協助關心孩子。

【圖書館】

- 一、圖書館已於 12 月 15 日完成圖書搬遷，並於 12 月 18 日正式開放。感謝同仁們的協助，不止指導學生，組織親友團，還親自下場，跟我們一起移動圖書館這座山。期待新的圖書館能帶給學校不同的學習氣象，成為一處大家喜愛親近及使用的地方。目前工作主要在圖書的排架處理。除了新館新設備外，在校長的支持下，我們也引進了 RFID 的管理系統，完成後，將實踐自助借還書、圖書追蹤及自動盤點等功能，讓大家使用圖書資訊更加的自由方便，請拭目期待。
- 二、112 學年度圖書資訊月活動，辦理海報設計比賽、閱讀愛 TEDx 比賽及數位典藏查資料比賽等活動，感謝各位同仁擔任各項活動評審，讓本次活動順利完成。
- 三、中學生網站全國高中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及小論文比賽，本校同學表現優異，閱讀心得比賽 5 篇特優、28 篇優等、34 篇甲等，共計 67 篇；小論作比賽 1 篇優等、7 篇甲等，共計 8 篇，再次感謝老師們的指導。下學期比賽截止日分別為 3 月 10 日及 3 月 15 日，請大家繼續支持。
- 四、112 年度 (112.01.01-112.12.31) 本校各類圖書（含電子書、影音資料）新增（含贈閱）864 種 (1,037 冊)，更感謝同仁們推薦好書，讓本校圖書館藏更為多元。
- 五、本學期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圖書借閱冊數為 2,906 冊(去年同期為 3,820 冊)，借閱人次 799 人(去年同期為 1,096 人)，較上學年同期減少，期請各位同仁一起努力，鼓勵學生多元閱讀。
- 六、配合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第 1 學期之學生截止上傳日期為 113 年 2 月 7 日，教師截止認證日期為 113 年 2 月 16 日，請各位伙伴持續注意。相關日期亦已於網路公告，請各位同仁上網查考。
- 七、北市 BYOD 案電視的已完成安裝使用，感謝同仁們的協助爭取。配合高中優

質化計畫，實施混成教學設備設置，各教室除了原有的大屏幕外，亦將在教室後方陸續增設網路電視及追蹤攝影機，以利教室實施混成教學。

八、配合雙語班設置計畫之教學設備擴充，於本校新大樓設置國際交流教室（椰林講堂），除提供分組教學外，亦可供線上國際交流之實施，歡迎大家使用。

九、為方便教師或學生社團錄播影片，新大樓三樓設置一間錄播室，並提供簡單攝影棚設備，可供教學錄影及剪輯，歡迎大家使用。

十、為配合國家雙語政策，本校雙語教學社群已開始規律進行，非常感謝老師們的參與，也歡迎有興趣的老師們加入。

十一、本學期安排與美國及馬來西亞學校之線上交流活動，並朝向以課程合作的方向發展，若老師們有興趣帶領班級進行交流活動，歡迎與讀者服務組聯繫。

十二、感謝各位老師配合，數位學習精進計畫 A1, A2 研習，本校 112 年度已達標！A1, A2 研習教師比率達 80%；113 年度目標為 100%，請尚未參加 A1, A2 教師務必今年內完成。

十三、請有借用資訊組設備的同仁，利用寒假期間繳回資訊組進行例行保養。

十四、[重要宣導] 響應節能減碳，外堂課、放學請關閉教室各項設備電源（燈、扇講桌、電腦、電視）；也敬請老師協助叮囑同學養成好習慣。下學期起資訊組將不定時抽查各班教室復原情況。

【教官室】

一、各級學校 113 年春節期間加強校安具體作法：

(一) 實施時間自 113 年 2 月 8 日上午 8 時至 2 月 15 日上午 8 時止，特別加強安全管理項目，應活化危機處理，制變事件發生並減少損害程度。

(二) 春節期間每日排定校安電話 (02-29379633) 值勤人員，俾利掌握學生安全狀況及校安通報，並配合每日 1430 前回報文山分會召集學校木柵高工。

(三) 加強提醒學生不要涉足不良場所或從事無安全規劃之工作。事件回報，可運用校安聯繫電話 (02-29379633) 請求協助。

二、教育局函文重申學校及幼兒園落實校安通報，宣達校安通報內容應包含「人」、「事」、「時」、「地」、「物」並應說明處理情形，切勿過於簡略。校安通報內容時限說明：

(一) 依法規通報事件：不得逾 24 小時；法規有明定者，依法規定時限通報。

(二) 一般校安事件：不得逾 72 小時。

(三) 各類校安通報事件屬緊急事件者：不得逾 2 小時。

三、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第 1 點、第 3 點及第 4 點修正發布：

- (一) 就依法規通報事件，有特別標列出逾時通報有罰則事件，務請依時限進行通報，以免被罰。（有罰則事件所據法令均為現行法令，現已適用）
- (二) 同一事件涉及二款以上類別者，依實際案情擇取二項或二項以上之類別通報。

四、教育局宣導各校落實「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維護校園安全，並持續推動各項宣導教育、強化校園安全巡守、提升緊急應變能力，並建構警政教育合作機制，以建構友善安全的校園環境。

【人事室】

● 工作報告：

- 一、請有意規劃於 114 年度退休之教職員，於 113 年 2 月 17 日（星期六）前至人事室填寫申請表。
- 二、113 年度員工文康活動費 3000 元，其中 2,700 元慶生禮金，300 元文康活動及校慶活動費用。
- 三、教師於 113 年 4 月 22 日至 25 日全中運期間出國及赴大陸報准規定如下：

(一) 出國

- 1、未兼行政教師於全中運期間出國，因停課免請假免報准
- 2、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全中運期間出國須請假須報准

(二) 赴大陸地區

全中運期間教職員工赴大陸地區一律報准：請依規定填寫申請表向服務機關學校報備；回臺後後一星期內，填具返臺意見反映表。

（申請表可於人事室網頁\常用文件（表單下載）\差假&出國下載使用）。

- 四、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業將**乳癌、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肺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請同仁多加利用。

五、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

- (一) 子女就讀臺澎金馬地區之國小、國中及大學者均可請領），請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前填寫申請表(1 式 1 份)送人事室(申請表可於人事室網頁\常用文件（表單下載）\各項補助項下下載使用)。第一次申請時須繳驗戶口名簿。

- (二) 「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不能**與「公教子女教育補助(每學期 3 萬 5 千 8 百元)」**同時領取**。

1、依人事總處新修正「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附表九「子女教育補助表」列舉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情形，第一點即為全免或減免學雜費(含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基於國家整體資源之合理運用，各項助學措施宜擇優擇一支領之原則，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

2、同仁欲申請「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者，請自行向各大專院校表示**不減免學雜費**；如有減免學雜費(教育部補助)，將無法申請子女教育補助，

已領取者依規定須追繳收回。

六、113 年具健康檢查補助資格者本室會 email 通知，如有遺漏者，請逕洽人事室。

七、凡請公假者，請詳述請假事由，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宣導事項：

一、「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

農曆春節期間請秉持商民不送禮、不邀宴，舉凡與機關有職務利害關係之個人、法人或團體所為之餽贈與邀宴，原則上應予拒絕，並落實知會登錄程序。

二、教師應依學校所規定之出勤時間出勤，不可有「有課在校，無課即不到校且未請假」之情事。又教師請任何假別，時間之計算係以應到勤而未到勤時間為準，非以一日所上課時數計算。

三、重申公教人員兼職、兼課相關規定，俾免同仁違反規定：

公教人員不得擅自在外兼職、兼課、補習，且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不得擔任公司商號之董事、監察人或負責人、執行業務股東等職務。

四、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

- (一) 第 6 條：學校教職員工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活動、執行職務及人際互動時，應尊重性別多元及個別差異。
- (二) 第 7 條：(第 1 項) 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 2 項) 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 (三) 第 8 條：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五、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 (一)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109 年 7 月 21 日修正通過，將校園霸凌定義擴大適用範圍至校長及教職員工生對學生之霸凌行為，爰於修正條文第一項第五款修正校園霸凌定義
- (二) 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師、職員、工友、學生對學生，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六、酒後不開車，酒駕零容忍

- (一) 同仁勿酒後駕（騎）車及拒絕酒測，員如有違規酒駕情事，務必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室
- (二) 教職員工如有酒駕或拒絕酒測之違法行為者，除違反行政秩序罰及刑事法令外，另按事實發生之原因、損害程度或對政府形象之影響程度等因素，依考績法、懲戒法及市府酒駕相關懲處標準表等相關規定評定適當之考績等次、課予相當之行政懲處或移付懲戒，俾維護自身及他人生命

財產安全，以及市府之形象。

【校長室秘書】

- 一、感謝所有開設校本課程的老師們，積極參與共備活動，協助規劃校本課程，更感謝游慈卉老師、李佩蓉老師、許月偉老師在共備活動中為我們做精彩的課程經驗分享。
- 二、班上若有家庭弱勢學生需申請晨曦基金補助者，煩請導師協助學生於 2/21(三)前提出申請，申請表請洽校長室秘書。

※提案討論(詳附件)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 11 點 40)